



金铠建科

NEEQ : 831141

沈阳金铠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enyang JinKai Architecture and Technology Co.,Ltd.)



年度报告

2016

公司年度大事记

1. 公司又获一项发明专利授权

2016 年 5 月，公司申请的发明专利“发泡浆料拌合器”（专利号 2014100840057）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授权，该发明专利是泡粒混凝土关键设备的重要技术支撑，使公司的专利技术群更加丰满，对泡粒混凝土生产线形成更为有力的知识产权保护。

2. 调整经营范围，回归建筑科技主业

2016 年 8 月，公司股东大会做出决议，公司名称恢复为“沈阳金铠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新型建筑材料和轻钢集成房屋的研发、生产、销售，建筑工程咨询服务，建筑材料批发、零售，建筑工程施工（凭资质经营）”。经过本次变更，公司放弃实业投资、管理咨询等业务方向，全面回归并专注于建筑科技主业，确立依托技术优势、发展节能型集成房屋的专业化方向，对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战略保证。

3. 主编《聚苯乙烯颗粒泡粒混凝土》行业标准通过审核

2016 年 11 月，公司与国家建筑材料工业技术监督研究中心联合主编的行业标准《聚苯乙烯颗粒泡粒混凝土》通过国家标准委员会审核，将于 2017 年中期发布实施。表明公司历时多年研发并经营的泡粒混凝土新材料已经成熟，全面应用的条件已经完备。

4. 泡粒混凝土浇注轻钢节能房屋试点成功

2016 年秋冬，公司与云南九泰建设、新疆华房盛泰、内蒙古兴辉节能房屋等公司开展合作，应用泡粒混凝土浇注轻钢节能房屋的墙体、屋面、楼地面，试点工程获得成功，标志着公司的核心产品在传统建筑领域之外，又找到了轻钢集成房屋更大的市场应用领域。泡粒混凝土在该市场领域具备极高的性价比优势，而且非常符合国家关于装配式绿色建筑的发展方向，将使泡粒混凝土这种绿色芯材迎来爆发性发展机遇。

5. 轻钢泡粒节能房屋研制取得阶段进展

2016 年秋季以来，公司通过轻钢节能房屋浇注泡粒混凝土的工程试点，基于学习、研究超低能耗建筑（被动式房屋）的技术标准和市场形势，依托轻钢节能房屋体系，采用泡粒混凝土为主要保温芯材的新技术系统，研发出具备自主核心技术的超高性价比的超低能耗低层房屋，具备“牢固抗震、节能舒适、绿色低碳、自由装修、高效施工、造价亲民”等优势，将有力推动我国被动式房屋的广泛应用，支撑公司走向 JK 节能型房屋研制的主营业务发展道路。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3
第六节	股本、股东情况	25
第七节	融资情况	2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8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9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金铠建科	指	沈阳金铠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沈阳金铠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沈阳金铠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沈阳金铠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沈阳金铠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议事规则	指	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主办券商	指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JK 泡粒混凝土	指	全称“聚苯乙烯颗粒泡沫混凝土”，以物理或化学发泡方式在水泥基浆体中引入气泡，并与聚苯乙烯颗粒等经混合搅拌、浇筑成型、养护而成的轻质多孔混凝土。是一种有机无机双发泡体新型材料，适用于建筑保温、轻质填充领域。
JK 节能房屋	指	是以冷弯薄壁型钢密肋结构为骨架，以 JK 泡粒混凝土为芯材，以硬质板材为面层，采取预制装配或拼浇结合方式制作的节能型房屋系统，具备“牢固抗震、保温隔声、绿色低碳、高效拼浇”等优势，广泛适用于低层小跨度建筑领域。
报告期、本期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审会字（2017）第204053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传统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现有产品——JK 泡粒混凝土，在传统建筑市场主要应用于建筑屋面、楼地面的保温及填充，由于聚苯板、挤塑板、酚醛板、聚氨酯等竞品的持续降价和低价中标行业习性，竞争压力不断加大，如果不建立先进的建筑系统和强有力的代理商网络，公司存在难以打开传统市场的竞争风险。
2、房屋市场开发风险	公司的新产品——JK 节能房屋，主要适用于低层低跨度的居住房、办公房、移动房，主要竞品包括砖混、框架、钢结构

	等房屋形态，也存在低价竞争的行业习性。如果公司的房屋产品不能实现平价基础上的高节能性，就会陷入同质化低价竞争，存在市场开发风险。
3、工程账款回收风险	公司的产品均处于建工市场，面对工程承包商等间接客户时，经常出现垫资、欠款现象，导致公司必须采取慎重策略而放弃大量业务机会。因此，公司必须通过工程代理和房屋直销两种方式拓展市场，以规避工程账款回收风险。
4、对外投资收益风险	公司从 2015 年起先后对沈阳全家网科技有限公司、辽宁金帝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实施了实业投资。被投资公司的经营发展状况一定程度上影响到公司收益能力。
5、持续经营风险	公司连续两年出现收入、利润、现金流下滑，2016 年度出现严重亏损，主要原因是单一的 JK 泡粒混凝土产品面对传统建筑市场，且采取单一的专业分包销售方式，专业分包销售能力下滑所致。如果公司不能通过销售方式变革打开 JK 泡粒混凝土市场，不能尽快实现节能房屋新产品上市，将出现持续经营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注：

1、2016 年公司变更主营业务，研制开发节能房屋新产品，因此 2015 年的风险提示中所列“创业服务运营”、“产品结构单一”、“建筑行业下行”风险消除。

2、持续经营风险作为重大风险事项，公司已经制定系统的应对措施，主要包括：大力清收应收账款补充现金流，将 JK 泡粒混凝土的销售方式迅速变革为广泛的技术服务，尽快推动节能房屋新产品上市并量产。（详见第四节“一、经营分析---（五）持续经营分析”。）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沈阳金铠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enyang JinKai Architecture and Technology Co.,Ltd.
证券简称	金铠建科
证券代码	831141
法定代表人	王喜林
注册地址	沈阳市浑南新区世纪路 22 号
办公地址	沈阳市浑南区桃仙镇宁路村 379 号
主办券商	长江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会计师事务所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新文、陈跃华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万通大厦 A 座 24 层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张英昕
电话	024-31038885
传真	024-31038887
电子邮箱	jk831141@126.com
公司网址	www.jk-jk.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沈阳市浑南区桃仙镇宁路村 379 号，110169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http://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4-09-15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泡粒混凝土、JK 节能房屋、保温防水工程、技术咨询服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做市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18,620,000
做市商数量	2
控股股东	王喜林
实际控制人	王喜林、张英昕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210100683323510U	是
税务登记证号码	91210100683323510U	是
组织机构代码	91210100683323510U	是

注：

为增加创业服务和实业投资新主营业务，2015 年 12 月，公司 201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做出决议，将公司名称变更为：“沈阳风云汇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将经营范围变更为：新型建筑保温、防水、墙体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建筑工程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服务，建筑材料批发、零售，建筑防水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施工（凭资质经营）。实业投资，商务信息咨询，网络技术开发、咨询，投资咨询，管理咨询，营销策划，物业管理。公司计划在继续发展现有业务的基础上，开发并运营“风云汇众创社群网”，逐步发展创业服务和实业投资，以期扩大公司的发展空间。2016 年 1 月 4 日上述变更通过沈阳市工商局审批，下发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100683323510U。

经过短暂尝试，公司发现不适合分散资源、多头出击，应该确立“专注建筑科技主业、发展轻钢集成房屋”的专业化战略，因此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9 日召开 2016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并做出决议：将公司名称“沈阳风云汇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沈阳金铠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公司证券简称“风云汇”变更为“金铠建科”。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423,056.87	15,373,334.33	-77.73%
毛利率%	31.36%	29.15%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51,034.07	5,453,678.24	-174.2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069,193.03	2,090,996.37	-294.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5.97%	22.11%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6.04%	8.48%	-
基本每股收益	-0.22	0.29	-175.86%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8,452,484.81	35,188,505.11	-19.14%
负债总计	5,115,764.87	7,800,751.10	-34.4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336,719.94	27,387,754.01	-14.7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25	1.47	-14.79%
资产负债率%	17.98%	22.17%	-
流动比率	3.33%	3.10%	-
利息保障倍数	-18.08	34.39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877.28	-4,625,078.20	-
应收账款周转率	0.18	0.66	-
存货周转率	5.60	9.02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9.14%	-2.16%	-
营业收入增长率%	-77.73%	-38.60%	-
净利润增长率%	-174.28%	76.43%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8,620,000	18,620,000	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出售固定资产	21,241.48
预付账款差额结转	122.0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1,363.48
所得税影响数	3,204.5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8,158.96

七、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期末（本期）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账款	-	-	17,643,241.19	16,586,461.29	-	-
长期股权投资	-	-	3,054,719.48	5,493,299.59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344,591.33	336,248.33	-	-
营业收入	-	-	16,485,734.23	15,373,334.33	-	-
营业外收入	-	-	3,605,100.00	6,043,680.11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	412,194.60	385,328.72	-	-
资产减值损失	-	-	378,513.19	322,893.19	-	-
所得税费用	-	-	270,999.73	279,342.73	-	-
应交税费	-	-	453,104.61	419,086.71	-	-
未分配利润	-	-	5,993,688.07	7,260,415.67	-	-
盈余公积	-	-	713,725.70	854,473.21	-	-

注：

公司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对公司 2015 年财务报表进行了差错更正，更正的主要事项如下：

1、公司 2015 年 12 月以评估值为 2,000,000.00 元的专利技术对金帝设计公司进行增

资，按协议约定持股比例为 20%，2015 年末公司按 2,000,000.00 元确定对金帝设计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2015 年末金帝设计公司账面净资产为 22,192,900.53 元，公司享有金帝设计公司净资产份额为 4,438,580.11 元。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规定，公司 2015 年末少确认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及营业外收入 2,438,580.11 元。

2、公司 2015 年确认滁州亚太五金城项目收入共计 2,269,694.53 元，一期工程结算单金额 811,800.00 元，二期工程结算单金额 1,457,894.53 元。本期经与安徽国耀金牛置地有限公司核对往来款发现，二期工程结算金额 1,457,894.53 元包含一期结算金额 811,800.00 元。公司 2015 年按完工进度暂估确认长春亚泰医药产业园项目收入 805,430.00 元，2016 年经双方确认的决算金额为 504,830.10 元。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定，公司 2015 年共多确认收入 1,112,399.90 元。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经营分析

（一） 商业模式

1、主营业务与产品体系：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建筑业中的新型建材、节能房屋的研发、制造、服务、承包业务。

新型建材：是本公司自主研发的聚苯乙烯颗粒泡沫混凝土（JK 泡粒混凝土），主要应用于建筑保温和轻质填充。

节能房屋：是依托轻钢房屋体系、应用 JK 泡粒混凝土建造的超低能耗房屋，主要应用于居住房、办公房、营地房等低层房屋。

2、关键资源：

公司拥有 JK 泡粒混凝土和 JK 节能房屋的核心专利技术，形成了 7 项发明、4 项实用新型的完整的专利群，核心技术能力突出。JK 泡粒混凝土通过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辽宁省经信委鉴定为具备国际先进水平，获得沈阳市、辽宁省、建设部、建材行业多项科技进步奖项，主编了《聚苯乙烯颗粒泡沫混凝土》行业标准。

公司的 JK 泡粒混凝土移动式机组已经配备近百套，先进、成熟的产能近 100 万立方米，具备服务全国市场的能力。

公司的 JK 节能房屋以 JK 泡粒混凝土为基础，以轻钢建筑体系为依托，通过深度研发系统解决了实心自保温墙体、钢结构断桥、整体性面层、装配式施工等行业难题，在节能房屋特别是被动式房屋领域具备很高的性价比优势。

公司拥有保温防水二级施工资质。而且，公司作为第一大股东的辽宁金帝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为甲级建筑设计机构，具备较强的项目整体操作能力。

3、客户类型与销售渠道：

本公司采取专业分包、技术服务、房屋总包三种方式开展业务，其中专业分包和技术服务为传统业务，房屋总包为新型业务。

专业分包模式是由公司与工程承包商签订专业承包合同，并提供包工、包料、包机具的工程服务。

技术服务模式是由公司与工程承包商签订技术服务合同，并提供技术、机具、关键材料的集成

服务。

房屋总包模式是由公司与房屋业主或开发商签订总承包合同，并提供设计、采购、施工的整体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为了规避账款风险，主动压缩了专业分包业务，加大了对技术服务业务的布局力度，同时配合 JK 节能房屋的研发和试点，对房屋总包业务开始储备能力和项目，以期适应市场变化趋势，努力从分包服务商向集成总包商转型升级。

年度内变化统计：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总体回顾：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大幅下滑，主要原因包括：

第一，公司专业分包业务的主要市场在东北区域，由于房地产行业的滞销、过剩情况较为严重，中国建筑等公司主要客户出现严重的垫资、拖欠问题。为了控制账款风险，公司主动放弃了一批回款风险高的项目，从而影响了本年的营业收入；

第二，公司技术服务业务尚处于培育期，虽然在经济发达的华东地区和集成房屋兴起的边远省区发展了一批代理商、合作商，试点、试销取得成功，但是还未进入批量收获期；

第三，公司房屋总包业务处于研发阶段，虽然已经取得方案性成果，但是尚未正式推向市场，因此还未贡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虽然出现严重的业绩下滑，但是通过“代理合作网络建设”和“节能集成房屋研制”两个领域的积极努力，在产品线和销售网两个方面都形成了较好的基础，预计在下一年度会

产生较好成效。

1、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3,423,056.87	-77.73%	-	15,373,334.33	-38.60%	-
营业成本	2,349,490.76	-78.43%	68.64%	10,892,105.77	-29.54%	70.85%
毛利率	31.36%	-	-	29.15%	-	-
管理费用	1,845,733.74	-39.25%	53.92%	3,038,403.37	-28.72%	19.76%
销售费用	359,548.24	-58.94%	10.50%	875,588.30	59.19%	5.70%
财务费用	237,397.02	37.66%	6.94%	172,448.74	57.34%	1.12%
营业利润	-4,507,954.33	-1,360.24%	-131.69%	-308,714.28	-109.67%	-2.01%
营业外收入	21,363.48	-99.65%	0.62%	6,043,680.11	2,443.64%	39.31%
营业外支出	-	-	-	1,944.86	-92.91%	0.01%
净利润	-4,051,034.07	-174.28%	-118.35%	5,453,678.24	76.43%	35.4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本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 3,423,056.87 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了 77.73%，主要原因是：近年来，东北区域建筑行业整体下滑，订单量有所减少。同时，公司为了控制工程账款的收回风险，主动放弃了一批高风险的工程项目。

2、本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 2,349,490.76 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了 78.43%，主要原因是：公司的整体业务量有所降低，同时工程项目的毛利率提高了 2.21%。

3、本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为 1,845,733.74 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了 39.25%，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强管理费用控制所致。

4、本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 359,548.24 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了 58.94%，主要原因是：为了控制工程账款的回收风险，公司压缩了专业分包及直营业务所致。

5、本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 237,397.02 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了 37.66%，主要原因是：2016 年 1-11 月份，公司增加了 200 万元银行贷款所致。

6、本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4,507,954.33 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了 1360.24%，主要原因是：公司营业收入减少 11,950,277.46 元、增加提取了坏账准备 2,590,686.47 元。

7、本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 21,363.48 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了 99.65%，主要原因是：上年

度公司以专利技术对外投资，本年度没有发生此类的事项。

8、本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4,051,034.07 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了 174.2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司营业利润和营业外收入降低所致。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本期成本金额	上期收入金额	上期成本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3,423,056.87	2,349,490.76	15,373,334.33	10,892,105.77
其他业务收入	-	-	-	-
合计	3,423,056.87	2,349,490.76	15,373,334.33	10,892,105.77

按产品或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技术服务	-	-	471,698.11	2.86%
工程施工	3,202,567.98	93.56%	16,014,036.12	97.14%
材料销售	220,488.89	6.44%	-	-
合计	3,423,056.87	100.00%	15,373,334.33	100.00%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为了适应工程行业的惯例，本报告期内，公司把以前年度采取技术服务方式的 2 个工程项目（合计收入 130,473.79 元）变更为工程清包方式，合并到工程施工收入中。因此，本报告期内公司只有工程施工和材料销售类型的收入，而没有了技术服务类型的收入。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877.28	-4,625,078.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600.00	-1,057,26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5,130.56	7,028,288.89

现金流量分析：

1、本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负数大幅降低，主要原因是：公司回收了以前年度应收账款 4,687,529.78 元，同时减少了垫资施工项目资金。

2、本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负数大幅降低，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度相比，公司本年度没有发生新增的对外投资。

3、本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减少，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司未增加筹资

项目，同时，减少银行贷款 1,000,000 元所致。

（4）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 1	1,372,642.72	40.10%	否
2	客户 2	653,210.45	19.08%	否
3	客户 3	635,897.30	18.58%	否
4	客户 4	431,012.61	12.59%	否
5	客户 5	220,488.89	6.44%	否
合计		3,313,251.97	94.43%	-

（5）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1	777,609.00	40.00%	否
2	供应商 2	342,000.00	17.60%	否
3	供应商 3	250,000.00	12.86%	否
4	供应商 4	163,875.00	8.43%	否
5	供应商 5	115,050.00	5.91%	否
合计		1,648,534.00	84.80%	-

（6）研发支出与专利

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投入金额	654,084.67	1,290,414.7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9.11%	8.39%

专利情况：

项目	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11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7

研发情况：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提高，原因为：本年度虽然营业收入大幅降低，但是公司努力保持研发投入，以憎水型泡粒混凝土为基础、以轻钢建筑体系为依托，研发了倒置式屋面系统、自保温墙体系统、钢骨架隔墙系统、被动式房屋系统，形成了系列化的新型终端产品，以便为公司的转型升级提供技术支撑。

2、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期末			占总资产 比重的增 减
	金额	变动 比例	占总资产 的比重	金额	变动 比例	占总资产的 比重	
货币资金	187,493.71	-87.90%	0.66%	1,549,101.55	662.54%	4.40%	-3.74%
应收账款	13,336,414.36	-19.59%	46.87%	16,586,461.29	-36.16%	47.14%	0.27%
存货	391,528.61	-12.39%	1.38%	446,898.38	-77.31%	1.27%	0.11%
长期股权投资	5,372,279.55	-2.20%	18.88%	5,493,299.59	-	15.61%	3.27%
固定资产	4,553,688.50	19.03%	16.00%	3,825,533.64	-1.79%	10.87%	5.13%
在建工程	630,000.00	-	2.21%	-	-	-	2.24%
短期借款	3,000,000.00	-25.00%	10.54%	4,000,000.00	100.00%	11.37%	-0.83%
长期借款	-	-	-	-	-	-	-
资产总计	28,452,484.81	-19.14%	-	35,188,505.11	-5.98%	-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本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 187,493.71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了 87.90%，主要原因是：公司本年发生主营业务亏损 4,507,954.33 元，压缩了贷款规模 1,000,000 元，同时，本年度未增加任何筹资事项。

2、本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 13,336,414.36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了 19.59%，主要原因是：以前年度的应收账款在本年度回收 4,687,529.78 元，同时增加计提坏账准备 2,590,686.47 元所致。

3、本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 3,000,000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了 25.00%，主要原因是：本期偿还了原银行贷款 1,000,000 元所致。

3、投资状况分析**(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一、沈阳金铠建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16 日，公司成立全资子公司沈阳金铠建科新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经营范围：生态环境材料制造。新型建筑保温、防水、墙体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建筑工程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服务，建筑材料生产、销售，建筑工程施工（凭资质），以工商管理部门最终核准为准。

2016 年 11 月，由于公司决定聚焦建筑科技主业，继续用母公司开展工程、制造业务，母子公司出现业务重叠现象。为优化公司业务结构和治理框架，决定注销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该子公司的国地税注销业务。

二、沈阳全家网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全家网”）

成立于 2012 年 11 月 21 日，注册地址：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四号街 20 号；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设计、研发、销售；电子商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普通货运；物业管理与服务；商务信息咨询；家具、家居用品、保健用品、医疗器械销售与租赁。注册资本：400 万元。

2015 年 7 月，公司以自有资金 105 万元投资参股全家网，截至 2016 年末持股比例 34.04%，为其单一第一大股东。全家网创办的“020 家居商城”项目，由于承租的沈阳红星美凯龙大东店卖场消防不合格，无法启动营业。全家网已经对出租方“上海红星美凯龙品牌管理有限公司沈阳大东分公司”提起索赔诉讼。该诉讼庭审完毕，等待判决。预期可挽回大部分损失。

三、辽宁金帝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简称“金帝设计”）

成立于 2001 年 10 月 8 日，注册地址：辽阳市白塔区南文化路 9-15 号；经营范围：承担建筑工程及建筑工程咨询、建筑行业工程设计甲级规定服务以内的业务；注册资本：500 万元。

2015 年 12 月，公司以专利技术作价 200 万元投资参股金帝设计，截至 2016 年末持股比例 20%，为其单一第一大股东。

公司与金帝设计已经启动“整浇自保温墙体”的联合研发工作，通过技术和营销联动，同步提升经营业绩。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三） 外部环境的分析

1、房地产市场已经进入差异化发展阶段，发达地区城市、新农村建设市场将具备持续业务拓展机会，经济落后及房地产趋于饱和的区域将难有作为。

2、装配式建筑、绿色节能房屋作为建筑产业升级方向已经全面启动，集成设计、采购、施工的项目总承包商将成为建筑企业的主要形态，将孕育一批新型的行业龙头。

（四） 竞争优势分析

1、技术和产品优势：

公司拥有授权发明专利 7 项、实用新型 4 项，核心技术均为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首创成果，JK 泡粒混凝土和 JK 节能房屋均为国际领先、填补国内空白的创新技术，主导产品同时具备性能、效率和价格优势，具备全国市场的适用性，在替代性市场中具备巨大的发挥空间。

2、生产方式和产能优势：

公司采取工程现场在线式加工、泵送、浇筑的先进工艺，无需固定建厂，只需将 JK 浆料站和

关键外加剂运至现场，就地购入通用主材即可迅速达产施工，公司已建成的 JK 泡粒混凝土生产能力近 100 万立方米，具备迅速服务全国各地市场的优势。

3、成本和管理优势：

公司始终坚持集成化销售、集约化生产模式，并且实行合伙型团队组织模式，固定费用已经得到较好控制，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成本和管理优势将会得以显现。

4、持续创新优势：

公司定位为技术型公司，不但在 JK 泡粒混凝土新材料上建立起明确的领先优势，而且围绕 JK 节能房屋开始大量研发工作，致力于通过冷弯薄壁型钢体系与 JK 泡粒混凝土有机结合，建造出高性价比的被动式房屋终端产品，使公司的技术创新优势得以保持并持续扩大。

（五） 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连续两年出现收入、利润、现金流下滑现象，2016 年度出现了严重的亏损，主要原因是：近年来，东北区域建筑行业整体下滑，订单量有所减少，而公司仍然用单一的 JK 泡粒混凝土产品面对传统的建筑市场，且采取单一的专业分包销售方式，专业分包销售能力下滑所致。同时，公司为了控制工程账款的收回风险，主动放弃了一批高风险的工程项目，直接导致了公司收入、利润及现金流的下滑。

为了化解持续经营的风险，重建持续发展能力，公司积极研究解决办法，目前已经确定并正在采取如下应对措施：

第一，公司现有 1625 万元应收账款，其中大部分为中国建筑等大型工程商欠款。公司将采取强有力的办法，加大清欠力度，包括积极采取诉讼、保全等方式清收账款。

第二，公司的 JK 泡粒混凝土是性价比很高的建筑保温、填充新材料，不但已经转化应用了八年时间，实施了大量工程项目，而且已经编制完成国家行业标准，市场前景依旧非常广阔。

为了建立起对各类竞争产品的价格优势，提高 JK 泡粒混凝土的市场占有率，同时化解工程账款的回收风险，公司正在采取措施，拉低终端价格，启动面向总包、分包工程商的技术服务销售模式。预期将从 2017 年度开始重新形成增长态势，并最终实现市场普及。

第三，公司已经研发成功的 JK 节能房屋，采用国际通行的冷弯薄壁轻钢结构、行业标准的泡粒混凝土保温体系、成熟可靠的挂网抹灰墙面系统，能够在基本不增加造价的情况下实现超低能耗（被动房）标准，极其适合别墅楼盘、特色小镇、旅游景区、美丽乡村的高节能房屋市场，完全符合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发展方向。公司将按照长线主力产品定位，积极推动 JK 节能房屋的试销、量产、规模化经营，预期在 2017 年度打好市场基础，从 2018 年起将形成销售规模，成为公司新的

增长和发展重点。

第四，经过两年的业绩下滑阵痛和战略方针摇摆，公司已经确立了“普及泡粒混凝土、发展品牌被动房”的战略方针，精干了合伙型运营团队，经过一至两年的努力，必将重建起持续经营和发展能力。

（六） 扶贫与社会责任

公司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诚信经营、照章纳税、环保生产，认真做好每一项对社会有益的工作，尽全力做到对社会负责、对公司全体股东和每一位员工负责，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发展实践中，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支持地区经济发展和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二、 未来展望

（一） 行业发展趋势

- 1、符合节能环保、与国际标准接轨的装配式绿色节能房屋已经成为主流发展方向，建筑业的产品化大势所趋。
- 2、承担设计、采购、施工集成任务的项目总承包商即将成为建筑企业的主要形态，将孕育一批新型的行业龙头。
- 3、房地产市场已经进入差异化发展阶段，发达地区城市、新农村建设市场将具备持续业务拓展机会。

（二） 公司发展战略

- 1、JK 泡粒混凝土依托公司主编的行业标准，基于品牌、产能、服务和系统化优势，以技术服务模式发展广泛的代理网络，推动其成为建筑保温和轻质填充的普及型产品，开发百亿级专业市场。
- 2、JK 节能房屋以自主研发的高性价比被动房为主题，以业主和开发商为服务对象，以项目总承包模式实施产品化运营，面向千亿级市场打造一流房屋品牌。
- 3、公司将以团队建设为重点，推行合伙型组织模式，培育行业一流的研发和运营团队，建立一流的综合能力。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 1、精干运营团队，大幅压缩固定费用；
- 2、大力清收账款，化解风险，补充流动资金；
- 3、发展代理商、经销商，打开 JK 泡粒混凝土技术服务市场，确保赢利和增长；
- 4、完成 JK 节能房屋中试和项目试点，实现小规模量产，储备别墅园区、特色小镇、旅游景区大型项目。

（四） 不确定性因素

- 1、账款清收的效率和数量；
- 2、JK 泡粒混凝土服务市场的建设速度和收效程度；
- 3、JK 节能房屋总包项目的落实时间和规模。

三、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传统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现有产品——JK 泡粒混凝土，在传统建筑市场主要应用于建筑屋面、楼地面的保温及填充，由于聚苯板、挤塑板、酚醛板、聚氨酯等竞品的持续降价和低价中标行业习性，竞争压力不断加大，公司存在难以打开传统市场的竞争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建立面向工程商的代理销售网络、降低取费标准，同时加强呼吸式屋面系统、倒置式屋面系统、楼地面垫层系统等建筑系统的推广，为代理商的市场营销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2、工程账款回收风险：

公司的产品均处于建工市场，面对工程承包商等间接客户，经常出现垫资、欠款现象，导致公司出现大额应收账款。而且继续开展专业分包业务，工程账款回收风险依然难以回避。

应对措施：公司将以账款安全为原则慎重开展工程分包业务，同时重点发展代理商往来拓展市场，以规避工程账款回收风险。

3、对外投资收益风险：

公司从 2015 年起先后对沈阳全家网科技有限公司、辽宁金帝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实施了实业投资。被投资公司的经营发展状况一定程度上影响到公司收益能力。

应对措施：公司将严格控制对外投资，对已投资项目积极监控重大事项，协助其做好运营工作，以实现投资的保值增值。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1、房屋市场开发风险

公司的新产品——JK 节能房屋，主要适用于低层低跨度的居住房、办公房、营地房，主要竞品包括砖混、框架、钢结构等房屋形态，也存在低价竞争的行业习性。如果公司的房屋产品不能实现平价基础上的高节能性，会陷入同质化低价竞争，存在市场开发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采取高端差异化策略，主推超低能耗（被动房）标准的房屋产品，重点开发别墅楼盘、特色小镇、旅游景区等高端市场，通过重点客户精准营销回避房屋市场的开发风险。

2、持续经营风险

公司连续两年出现收入、利润、现金流下滑，2016 年度出现严重亏损，主要原因是单一的 JK 泡粒混凝土产品面对传统建筑市场，且采取单一的专业分包销售方式，专业分包销售能力下滑所致。同时，公司为了控制工程账款的收回风险，主动放弃了一批高风险的工程项目，直接导致了公司收入、利润及现金流的下滑。如果公司不能通过销售方式变革打开 JK 泡粒混凝土市场，不能尽快实现节能房屋新产品上市，将出现持续经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大力清收应收账款补充现金流，将 JK 泡粒混凝土的销售方式迅速变革为广泛的技术服务，尽快推动节能房屋新产品上市并量产，建立有效的持续经营和发展能力。

四、 董事会对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不适用	

（二） 关键事项审计说明：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第五节二（一）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第五节二（二）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是	第五节二（三）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重要事项	否	—

二、 重要事项详情

（一）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王喜林、张英昕、王志宽、王洪朋	为公司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6,000,000.00	是
沈阳全家网科技有限公司	电子商务平台技术开发	1,250,000.00	是
总计	—	7,250,000.00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1. 公司董事长王喜林以自有房产，王喜林、张英昕夫妻以其名下房产，股东张英昕、王志宽、王洪朋以其个人所持公司股份为公司向兴业银行沈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600 万元（敞口额度 400 万元）提供抵押、质押担保，为公司获取流动资金 300 万元，弥补了公司流动资金不足。该担保有利于公司发展，符合公司生产经营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2. 沈阳全家网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参股公司，认缴投资比例为 26.25%（实缴 34.04%）。2016 年，公司按开发进度预付电子商务平台技术开发费 119.9 万元。本次交易合同总金额 125 万元，在充分考虑系统软件开发的市场公允价格基础上，经由公司董事会批准同意签定。本次交易是根据双方资源条件和业务发展需求，本着优势互补、协同发展的原则进行的，目的在于加强公司营销所需的 PC、移动网站、微信公众号平台建设，建立供应链管理所需的进销存信息系统和营销管理信息系统，建立公司工厂化、集成化经营轻钢集成房屋业务的技术和管理需要。

（二） 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2016 年 3 月 16 日，公司成立全资子公司沈阳金铠建科新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以固定资产做价 500 万元，无形资产——三项专利技术做价 500 万元投资。公司经营范围：生态环境材料制造。新型建筑保温、防水、墙体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建筑工程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服务，建筑材料生产、销售，建筑工程施工（凭资质），以工商管理部门最终核准为准。

由于公司决定聚焦建筑科技主业，继续用母公司开展工程、制造业务，母子公司出现业务重叠现象。为优化公司业务结构和治理框架，公司决定注销子公司。201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子公司沈阳金铠建科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议案》。2016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四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子公司沈阳金铠建科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议案》。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该子公司的国地税注销业务。

以上公告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进行了披露，不影响公司业务连续性及管理层的稳定性。

（三） 股权激励计划在本年度的具体实施情况

在 2015 年 5 月 12 日，我公司发布了《沈阳金铠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本激励计划首次激励对象的范围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30 万份。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分三批行权。其中，第二批行权时间为 2016 年度报告发布后一个月内，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期权数量的比例为 30%。第二批行权的业绩考核目标为公司 2016 年度净利润不低于 1092 万元。因公司 2016 年度净利润未达到 1092 万元，所以本次股票期权计划中的第二批行权作废。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993,916	26.82%	3,131,866	8,125,782	43.6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82,000	0.98%	2,079,000	2,261,000	12.14%
	董事、监事、高管	75,250	0.40%	189,200	264,450	1.42%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3,626,084	73.18%	-3,131,866	10,494,218	56.3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862,000	47.59%	-2,079,000	6,783,000	36.43%
	董事、监事、高管	3,260,950	17.51%	-2,512,600	748,350	4.02%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18,620,000	-	0	18,62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4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王喜林	5,446,000	0	5,446,000	29.25%	4,084,500	1,361,500
2	张英昕	3,598,000	0	3,598,000	19.32%	2,698,500	899,500
3	陈彦军	1,399,600	2,000	1,401,600	7.53%	0	1,401,600
4	鲁永明	1,218,000	0	1,218,000	6.54%	1,218,000	0
5	陈星	966,000	30,000	996,000	5.35%	735,750	260,250
6	王志宽	857,200	3,000	860,200	4.62%	0	860,200
7	王洪朋	817,600	2,000	819,600	4.40%	0	819,600
8	史可信	830,200	-24,000	806,200	4.33%	0	806,200
9	姜昊	770,000	0	770,000	4.14%	0	770,000
10	张泽英	560,000	1,000	561,000	3.01%	560,000	1,000
合计		16,462,600	14,000	16,476,600	88.49%	9,296,750	7,179,85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王喜林与张英昕为夫妻关系；张泽英与张英昕为兄妹关系；除此之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单位：股

项目	期初股份数量	数量变动	期末股份数量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	-	-	-

优先股总股本	-	-	-
--------	---	---	---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王喜林（董事长）目前持有公司股份 544.6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9.25%，为公司的控股股东。王喜林，男，1970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沈阳工业大学工业管理学学士，天津大学系统工程学硕士。1992 年至 1997 年，就职于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历任综合计划处副处长、综合办公室主任；1998 年至 2006 年，就职于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总经理；2003 年至 2008 年，创办沈阳莱德家居有限公司（已注销），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9 年创立有限公司，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为公司董事长。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情况无变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王喜林、张英昕夫妇合计持有公司 904.4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 48.57%，能够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影响公司经营管理决策及管理人士的选任，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情况无变动。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一、挂牌以来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单位：元/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2015-5-12	2015-7-21	4.00	1300000.00	5200000.00	5	0	0	0	0	否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核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账户银行流水，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资金使用与公开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一致。公司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公司能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债券融资情况

单位：元

代码	简称	债券类型	融资金额	票面利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合计			-			

三、间接融资情况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银行贷款	兴业银行	2,000,000.00	6.10%	2016.10.13-2017.10.12	否
银行贷款	兴业银行	1,000,000.00	6.10%	2016.11.30-2017.11.29	否
合计		3,000,000.00			

四、利润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合计	-	-	-

（二）利润分配预案

单位：元/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	-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王喜林	董事长	男	47	硕士	2014.3.22-2017.3.21	是
张英昕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女	47	研究生	2014.3.22-2017.3.21	是
陈 星	董事	男	59	本科	2014.3.22-2017.3.21	否
邓庆锡	董事	男	59	硕士	2016.8.19-2017.3.21	否
李 海	董事、总经理	男	43	本科	2017.3.3-2017.3.21	是
焦智轩	监事会主席	男	24	本科	2016.9.13-2017.3.21	否
朱红艳	监事	女	25	本科	2016.9.13-2017.3.21	是
孟冬亮	监事	男	27	大专	2014.3.22-2017.3.21	是
孟祥宇	财务总监	女	33	本科	2017.2.15-2017.3.21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王喜林与张英昕为夫妻关系。除此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 股数	数量 变动	期末持普通 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 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 票期权数量
王喜林	董事长	5,446,000	-	5,446,000	2,925.00%	-
张英昕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3,598,000	-	3,598,000	1,932.00%	-
陈 星	董事	996,000	-	996,000	535.00%	-
邓庆锡	董事	-	-	-	-	-

李 海	董事	-	-	-	-	-
焦智轩	监事会主席	-	-	-	-	-
朱红艳	监事	-	-	-	-	-
孟冬亮	监事	-	-	-	-	-
孟祥宇	财务总监	-	-	-	-	-
合计		10,040,000	0	10,040,000	5,392.00%	-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是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是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王喜林	董事长、总经理	离任	董事长	公司发展需要
鲁永明	董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姜文军	董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王贻超	监事会主席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张中玲	监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张泽英	副总经理	离任	无	公司发展需要
李纲	副总经理	离任	无	公司发展需要
信会鹏	副总经理	离任	无	公司发展需要
刘云	财务总监	离任	无	公司发展需要
王宇	副总经理	离任	无	公司发展需要
邓庆锡	无	新任	董事	公司发展需要
李海	无	新任	董事、总经理	公司发展需要
焦志轩	无	新任	监事会主席	公司发展需要
朱红艳	无	新任	监事	公司发展需要
孟祥宇	无	新任	财务总监	公司发展需要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1. 邓庆锡：男，1958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居住权，辽宁建筑工程学院工民建专业学士，国家一级结构注册工程师，高级工程师，辽阳市建设系统结构专业专家。1982 年至 1987 年就职于辽阳市建工局及辽阳市第二建筑工程公司，历任职员、技术科科长；1987 年至 1996 年就职于辽阳市建筑设计院，就任设计室主任；1996 年至 1998 年，就职于辽宁省第三建筑工程公司，任副总经理；1998 年至 2001 年，就职于辽宁省建设集团设计院，历任副院长及院长。2001 年至今，就职于辽宁金帝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任法定代表人及董事长。

2. 李海，男，1974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居住权，沈阳工业大学会计学学士，2004 至 2008 年任沈阳炬园防水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 至 2011 年任徐州卧牛山防水工程有限公司辽宁分公司总经理，2011 至 2014 年任北京跨世纪洪宇防水工程有限公司辽宁分公司总经理，2014 至 2016 年任沈阳万杰经贸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 年入职本公司，任总经理。

3. 焦智轩，男，1993 年 5 月 23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南京邮电学院，2016.6-至今沈阳全家网科技有限公司任职。

4. 朱红艳，女，1992 年 7 月 16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黑龙江财经学院，2016.6-至今沈阳风云汇投资有限公司任职。

5. 孟祥宇，女，1984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居住权，长春工业大学会计学学士，中级会计师。2007 至 2012 年在沈阳第二绒织厂财务部任会计；2012 至 2016 年在沈阳天佑新商贸有限公司财务部任会计；2017 年入职本公司财务部，任财务总监。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人员	5	2
工程人员	4	4
销售人员	6	5
技术人员	6	5
财务人员	3	2
员工总计	24	18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	------	------

博士	-	-
硕士	3	2
本科	12	11
专科	6	2
专科以下	3	3
员工总计	24	18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培训、招聘、薪酬政策、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人员变动情况：公司遵循“优质高效”的原则，根据项目发展需要，不断强化内部管理，优化岗位结构，提高工作效能。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职工较期初减少 6 人，其中行政等后勤人员减少 4 人，占 67%。同时，公司加大工程、技术、销售方面复合技能人员的激励，将中以上学历人员的比例提高了 10%，优化了人员结构。

人才引进及招聘：公司不断拓宽人才招聘渠道，除通过专业人才招聘网站、各大人力资源市场现场招聘会等传统招聘渠道外，还通过员工推荐、猎头公司猎聘等渠道，不断吸引符合岗位要求及企业文化的人才，一方面补充了企业成长所需的新鲜血液、推动了企业内部的优胜劣汰，另一方面也巩固、增强了公司的管理和研发团队，从而为企业持久发展提供了坚实的人力资源保障。

员工培训：公司多层次、多渠道、多形式地开展员工培训工作，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人员专项业务培训、管理者领导力培训等全方位培训；委派员工参加专业的培训课程及到同行业先进单位参观学习；定期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文化生活，不断提高公司员工的整体素质。

薪酬政策：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依据国家和地方相关法律法规，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按照国家有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等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严格按照国家政策法规为员工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同时，为最大限度地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公司依据现有的组织结构和管理模式，在客观公正与保障兼顾的基础上，制定了完善的薪酬体系，按照员工承担的职责以及工作业绩等综合情况来划分岗位等级，确定工资标准。

报告期内，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数为零。

（二） 核心员工以及核心技术人员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核心员工	-	-	-
核心技术人员	2	1	996,000

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及其变动情况：

公司暂无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要求经董事会提名并由股东大会批准的核心员工。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里披露核心技术人员有陈星、信会鹏 2 人。基本情况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四、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之“（六）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至报告期末，信会鹏因个人原因离职。由于近几年他本人更多侧重的是管理工作，因此对公司的直接产品研发不构成影响。其它核心技术人员无变动，对公司无影响。核心技术人员陈星简历如下：

陈星，董事，男，1958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东北大学计算机专业学士、北京大学图书情报专业学士。1982 年至 2001 年，就职于东北大学，任图书馆副馆长；2001 年至 2008 年，就职于沈阳网厦建筑新技术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9 年 2 月起就职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业委员会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规范运作，严格进行信息披露，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运作规范。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照要求出席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公司章程》包含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等条款，能够保护股东与投资者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进行讨论和评估后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

东提供合适的保护，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同时，公司将根据自身业务发展以及新的政策法规要求，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也会进一步加强对法律法规的学习，以确保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保护好所有股东的利益。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重大事项均按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决策，全部履行了相应法律程序，没有出现董事会、股东会、监事会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公司章程的情形。

公司制订内部控制制度以来，各项制度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对于公司加强管理、规范运行、提高经济效益以及长远发展发挥了积极有效的作用。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2016 年 8 月 19 日，公司 2016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更名的议案》，将公司名称由“沈阳风云汇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沈阳金铠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关于公司变更经营范围的议案》，将公司经营范围由“新型建筑保温、防水、墙体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建筑工程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服务，建筑材料批发、零售，建筑防水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施工（凭资质经营）。实业投资，商务信息咨询，网络技术开发、咨询，投资咨询，管理咨询，营销策划，物业管理”变更为“新型建筑材料和轻钢集成房屋的研发、生产、销售，建筑工程咨询服务，建筑材料批发、零售，建筑工程施工（凭资质经营）”。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6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关于调整高级管理人员任用、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关于追认委托沈阳全家网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技术开发的关联交易议案、关于

		公司更名的议案、关于公司变更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鲁永明辞去公司董事并提名邓庆锡出任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沈阳风云汇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6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兴业银行沈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600 万元（敞口额度 400 万元）、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子公司沈阳金铠建科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徐卓先、马洪波、王翼龙借款的议案。
监事会	4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6 年半年度报告。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16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公司原监事王贻超、张中玲辞去职务、关于选举焦智轩、朱红艳为公司监事、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股东大会	5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委托沈阳全家网科

		技有限公司进行技术开发的关联交易议案、关于公司更名的议案、关于公司变更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鲁永明辞去公司董事并提名邓庆锡出任公司董事的议案的议案。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选举焦智轩、朱红艳为沈阳风云汇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的议案。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向兴业银行沈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600 万元（敞口额度 400 万元）的议案。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子公司沈阳金铠建科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议案。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治理制度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公司治理均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按照规定的程序进行。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及公司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指引，真实、及时、准确、完整地编制并通过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定期报告与临时公告，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及财务指标等信息。

公司明确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机构及负责人，董事会办公室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董事会秘书为信息披露负责人。

公司与投资者建立了良好的沟通渠道。在日常工作中，建立了积极做好投资者来访接待、通过电话和电子邮件等方式进行投资者互动交流关系管理的有效途径，确保公司的股权投资人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畅通有效的沟通联系、事务处理等。同时，公司积极参与股转系统公司、券商及投资机构举办的推介活动，便于投资者关注并及时了解公司，提升公司的知名度。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一名为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要求。

监事会对本年度内财务预算和定期报告进行审核，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未受到公司控股股东的干涉、控制，亦未因与公司控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

2、人员独立

公司在劳动关系、人事及薪资管理等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执行。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公司与员工签订有劳动合同，并且按时向员工发放工资，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

3、资产独立

公司合法、独立拥有与目前业务有关的设备以及商标等资产的所有权及使用权，权属明晰，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况。

4、机构独立

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高级管理层，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独立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设有综合管理部、工程部、产品部、营销部，且各部均已建立了较为完备的规章制度。

5、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公司独立在银行开设了银行账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公司现行的内部管理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在公司运营过程中，内部控制制度都能够得到贯彻执行，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上述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健全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和公平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尚未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但是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已经着手建立这项制度。2017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沈阳金铠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并将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审会字（2017）第 204053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万通大厦 A 座 24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7-04-18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新文、陈跃华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审计报告正文：

沈阳金铠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对财务报表出具的审计报告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沈阳金铠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铠建科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金铠建科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金铠建科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金铠建科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新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跃华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货币资金	五、1	187,493.71	1,549,101.55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五、2	300,000.00	2,000,000.00
应收账款	五、3	13,336,414.36	16,586,461.29
预付款项	五、4	1,764,912.00	3,162,385.94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五、5	1,021,854.28	389,667.5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五、6	391,528.61	446,898.3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31,828.72	38,888.98
流动资产合计	-	17,034,031.68	24,173,403.71
非流动资产：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五、8	5,372,279.55	5,493,299.59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五、9	4,553,688.50	3,825,533.64
在建工程	五、10	630,000.00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沈阳金铠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017-016

无形资产	五、11	74,949.80	106,019.84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2	787,535.28	336,248.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3	-	1,254,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	11,418,453.13	11,015,101.40
资产总计	-	28,452,484.81	35,188,505.11
流动负债：	-		
短期借款	五、14	3,000,000.00	4,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五、15	1,089,618.38	2,711,931.96
预收款项	五、16	27,804.00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五、17	126,456.27	91,793.93
应交税费	五、18	358,291.04	419,086.71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五、19	513,595.18	577,938.50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5,115,764.87	7,800,751.10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	5,115,764.87	7,800,751.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股本	五、20	18,620,000.00	18,6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五、21	652,865.13	652,865.13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五、22	854,473.21	854,473.21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五、23	3,209,381.60	7,260,415.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23,336,719.94	27,387,754.01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23,336,719.94	27,387,754.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28,452,484.81	35,188,505.11

法定代表人：王喜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祥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孟祥宇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	3,423,056.87	15,373,334.33
其中：营业收入	五、24	3,423,056.87	15,373,334.33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	7,809,991.16	15,686,768.09
其中：营业成本	五、24	2,349,490.76	10,892,105.77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沈阳金铠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017-016

分保费用	-	-	-
税金及附加	五、25	9,241.74	385,328.72
销售费用	五、26	359,548.24	875,588.30
管理费用	五、27	1,845,733.74	3,038,403.37
财务费用	五、28	237,397.02	172,448.74
资产减值损失	五、29	3,008,579.66	322,893.1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0	-121,020.04	4,719.4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4,507,954.33	-308,714.28
加：营业外收入	五、31	21,363.48	6,043,680.1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21,363.48	-
减：营业外支出	五、32	-	1,944.8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4,486,590.85	5,733,020.97
减：所得税费用	五、33	-435,556.78	279,342.7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4,051,034.07	5,453,678.2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4,051,034.07	5,453,678.24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4,051,034.07	5,453,678.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0.22	0.29
（二）稀释每股收益	-	-0.22	0.29

法定代表人：王喜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祥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孟祥宇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5,550,746.78	11,630,763.9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4	6,431,576.62	3,543,914.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1,982,323.40	15,174,678.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1,226,711.60	10,638,519.0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853,533.11	1,707,272.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74,844.90	1,421,588.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4	9,784,111.07	6,032,376.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2,039,200.68	19,799,756.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6,877.28	-4,625,078.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69,600.00	7,26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1,0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沈阳金铠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017-01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69,600.00	1,057,26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9,600.00	-1,057,26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5,2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3,000,000.00	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000,000.00	9,2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4,000,000.00	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235,130.56	171,711.1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235,130.56	2,171,711.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235,130.56	7,028,288.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35	-1,361,607.84	1,345,950.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35	1,549,101.55	203,150.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35	187,493.71	1,549,101.55

法定代表人：王喜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祥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孟祥宇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620,000.00	-	-	-	652,865.13	-	-	-	854,473.21	-	7,260,415.67	-	27,387,754.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620,000.00	-	-	-	652,865.13	-	-	-	854,473.21	-	7,260,415.67	-	27,387,754.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4,051,034.07	-	-4,051,034.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4,051,034.07	-	-4,051,034.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8,620,000.00	-	-	-	652,865.13	-	-	-	854,473.21	-	3,209,381.60	-	23,336,719.94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0	-	-	-	2,072,865.13	-	-	-	309,105.39	-	2,352,105.25	-	16,734,075.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0	-	-	-	2,072,865.13	-	-	-	309,105.39	-	2,352,105.25	-	16,734,075.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620,000.00	-	-	-	-1,420,000.00	-	-	-	545,367.82	-	4,908,310.42	-	10,653,678.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5,453,678.24	-	5,453,678.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00,000.00	-	-	-	3,900,000.00	-	-	-	-	-	-	-	5,2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00,000.00	-	-	-	3,900,000.00	-	-	-	-	-	-	-	5,2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545,367.82	-	-545,367.82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545,367.82	-	-545,367.82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320,000.00	-	-	-	-5,320	-	-	-	-	-	-	-	-

	0				,000.0 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320,000.0 0	-	-	-	-5,320 ,000.0 0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8,620,000. 00	-	-	-	652,86 5.13	-	-	-	854,47 3.21	-	7,260,41 5.67	-	27,387,7 54.01

法定代表人：王喜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祥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孟祥宇

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沈阳金铠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其前身沈阳金铠建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由王喜林等四名自然人于 2009 年 2 月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初始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

2014 年 3 月公司完成股份公司改制，改制后公司股本为人民币 1120 万元，已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会审字[2014]1362 号验资报告，于 2014 年 3 月 31 日取得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 210106000028059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4 年 4 月由王成奇等 27 名自然人对公司增资人民币 80 万元。

2015 年 5 月由张英昕等四人增资 130 万元。

2015 年 12 月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532 万元。

2016 年 1 月 4 日更名为沈阳风云汇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8 月 22 日更名为沈阳金铠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经过历次变更，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1862 万元。

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代码 831141。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喜林。

注册地址：沈阳市浑南新区世纪路 22 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100683323510U。

公司经营范围：新型建筑材料和轻钢集成房屋的研发、生产、销售，建筑工程咨询服务，建筑材料批发、零售，建筑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喜林、张英昕夫妇。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4 月 18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

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

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消。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13（2）“权益法

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

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

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

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

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消

当本公司具有抵消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消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消。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0、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帐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帐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余额为 2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5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

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A.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 险特征组合。

B.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 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 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4）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5）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工程施工成本、工程结算。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

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实际成本法；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3）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若某项非流动资产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就处置该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自划分为持有待售之日起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如果处置组是一个《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所定义的资产组，并且按照该准则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所形成的商誉。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资产部分单独列报；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与转让资产相关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负债部分单独列报。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9 “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

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

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消，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消。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14、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 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设备	4	5	23.75
电子设备	3	5	31.67
办公设备	5	5	19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

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5、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7、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

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8、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19、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

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2、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A、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3、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24、收入的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结果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 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4）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预计合同成本能够收回时，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预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时，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如果预计合同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则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25、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可以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还需说明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7、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3）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①重大前期差错事项说明

a、调增出资金帝建筑设计公司投资成本计算错误 2,438,580.11 元；

b、冲回 2015 年滁州亚太五金城项目重复确认收入 811,800.00 元；

c、冲回 2015 年亚泰医药产业园项目多暂估收入 300,599.90 元；

项 目	追溯重述前金额	追溯重述影响额	追溯重述后金额
2016 年期初资产项目：			
应收账款	17,643,241.19	-1,056,779.90	16,586,461.29
长期股权投资	3,054,719.48	2,438,580.11	5,493,299.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4,591.33	-8,343.00	336,248.33
2016 年期初负债项目：			

项 目	追溯重述前金额	追溯重述影响额	追溯重述后金额
应交税费	453,104.61	-34,017.90	419,086.71
2016 年期初权益项目：			
盈余公积	713,725.70	140,747.51	854,473.21
未分配利润	5,993,688.07	1,266,727.60	7,260,415.67
2015 年损益项目：			
营业收入	16,485,734.23	-1,112,399.90	15,373,334.33
营业税金及附加	412,194.60	-26,865.88	385,328.72
资产减值损失	378,513.19	-55,620.00	322,893.19
营业外收入	3,605,100.00	2,438,580.11	6,043,680.11
所得税费用	270,999.73	8,343.00	279,342.73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 11、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2、 优惠税负及批文

公司于 2012 年 6 月 1 日获得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辽宁省国家税务局和辽宁省地方税务局四部门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221000021，有效期三年。

根据 2008 年 1 月 1 日实施的新《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的有关规定，以及《关于高新技术企业更名和复审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国科火字[2011]123 号），辽宁省国家税务局根据以上文件和公司申请，批准公司从 2012 年起按 15% 计缴企业所得税。

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 日获得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辽宁省国家税务局和辽宁省地方税务局四部门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521000046，有效期两年。

本报告期内，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较上年未发生变化。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2016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16 年度，上期指 2015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04.39	14,388.16
银行存款	187,289.32	1,534,713.39
合 计	187,493.71	1,549,101.55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300,000.00	1,000,000.00
合 计	300,000.00	2,00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200,000.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风险分类

类 别	账 面 余 额		期 末 余 额		账 面 价 值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坏 账 准 备 计 提 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562,922.12	95.33	4,226,507.76	24.06	13,336,414.36
其中：账龄组合	17,562,922.12	95.33	4,226,507.76	24.06	13,336,414.3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60,000.00	4.67	860,000.00	100.00	
合 计	18,422,922.12	100.00	5,086,507.76		13,336,414.36

(续)

类 别	账 面 余 额		期 初 余 额		账 面 价 值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坏 账 准 备 计 提 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800,950.58	99.97	2,214,489.29	11.78	16,586,461.29

类 别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中：账龄组合	18,800,950.58	99.97	2,214,489.29	11.78	16,586,461.2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83.72	0.03	4,983.72	100.00	
合 计	18,805,934.30	100	2,219,473.01		16,586,461.29

A、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889,288.80	16.45	144,464.44	5	6,732,661.39	35.81	336,633.06	5
1 至 2 年	4,505,992.71	25.66	450,599.27	10	8,717,669.20	46.37	871,766.92	10
2 至 3 年	7,268,656.14	41.39	2,180,596.84	30	3,346,103.41	17.80	1,003,831.02	30
3 至 4 年	2,894,467.89	16.48	1,447,233.95	50	4,516.58	0.02	2,258.29	50
4 至 5 年	4,516.58	0.02	3,613.26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合 计	17,562,922.12	100	4,226,507.76		18,800,950.58	100	2,214,489.29	

(2) 坏账准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转回	转销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219,473.01	2,867,034.75			5,086,507.76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 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3,570,695.00	2-3 年	19.38	1,071,208.50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东北分公司	2,374,863.70	2-3 年	12.89	712,459.11
黑龙江省日出康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108,000.00	1-2 年	11.44	169,162.60
中建二局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475,510.00	3-4 年	8.01	737,755.00
葫芦岛华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91,160.96	1-2 年	5.38	99,116.10
合 计	10,520,229.66		57.10	2,789,701.31

(4) 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5) 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4、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及百分比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42,815.00	70.42	2,723,374.00	86.12
1 至 2 年	522,097.00	29.58	439,011.94	13.88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1,764,912.00	100.00	3,162,385.94	100.00

说明：本公司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的主要原因系本期采购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占预付账款总 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沈阳全家网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1,199,000.00	67.94	1年以 内	合同尚未执 行完毕
赤峰路邦建筑劳务有限 公司	非关联方	522,097.00	29.58	1-2年	合同尚未执 行完毕
海拉尔蒙西水泥有限公 司	非关联方	25,600.00	1.45	1 年 以内	合同尚未执 行完毕
沈阳山水工源水泥有限 公司	非关联方	11,715.00	0.66	1 年 以内	合同尚未执 行完毕
合肥市建筑节能科技与 勘察设计协会	非关联方	3,000.00	0.17	1 年 以内	合同尚未执 行完毕
合 计		1,761,412.00	99.80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风险分类

类 别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 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 备的其他应收款	863,343.19	79.16	68,727.41	7.96	794,615.78
其中：账龄组合	863,343.19	79.16	68,727.41	7.96	794,615.7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 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7,238.50	20.84			227,238.50
合 计	1,090,581.69	100.00	68,727.41	7.96	1,021,854.28
(续)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11,850.07	100.00	22,182.50	5.39	389,667.57
其中：账龄组合	411,850.07	100.00	22,182.50	5.39	389,667.5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411,850.07	100.00	22,182.50	5.39	389,667.57

A、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44,066.19	94.22	37,203.31	5	386,430.07	93.83	19,321.50	5
1 至 2 年	22,490.00	1.09	2,249.00	10	24,150.00	5.86	2,415.00	10
2 至 3 年	95,717.00	4.64	28,715.10	30	1,020.00	0.25	306.00	30
3 至 4 年	1,020.00	0.05	510	50	200.00	0.05	100.00	50
4 至 5 年				80	50.00	0.01	40.00	80
5 年以上	50	0	50	100				100
合 计	863,343.19	100	68,727.41		411,850.07	100	22,182.50	

(2) 坏账准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转回	转销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2,182.50	46,544.91			68,727.41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用金借款	852,093.19	384,400.07
单位往来款	227,238.50	27,450.00
押金	11,250.00	
合 计	1,090,581.69	411,850.07

(4)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张松	否	备用金	236,361.00	1 年以内	21.67	11,818.05
沈阳金铠建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是	往来款	227,238.50	1 年以内	20.84	
王宇	是	备用金	213,119.80	1 年以内	19.54	10,655.99
李智人	是	备用金	79,067.00	2-3 年	7.25	23,720.10
王金龙	否	备用金	71,134.10	1 年以内	6.52	3,556.71
合计			826,920.40		75.82	49,750.85

(5) 本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6)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7) 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00,275.00		300,275.00
工程施工	91,253.61		91,253.61
合 计	391,528.61		391,528.61

(续)

项 目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46,898.38		446,898.38
工程施工			
合 计	446,898.38		446,898.38

(2) 存货跌价准备将期末存货可变现净值与存货成本进行比较，未发现存货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情况，故未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3) 存货期末余额不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4) 期末不存在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7、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抵扣进项税		3,431.45
预缴所得税	31,828.72	35,457.53
合 计	31,828.72	38,888.98

8、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增减变动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联营企业：						
沈阳全家网科技有 限公司	1,054,719.48			-261,599.61		
辽宁金帝建筑设计 有限公司	4,438,580.11			140,579.57		
合计	5,493,299.59			-121,020.04		

(续)

被投资单位	宣告发放现金股 利或利润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 余额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沈阳全家网科技有 限公司				793,119.87	
辽宁金帝建筑设计 有限公司				4,579,159.68	
合计				5,372,279.55	

9、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4,792,829.20	95,782.85	1,704,732.19	55,460.00	6,648,804.24
2、本年增加金额	688,100.00	899,277.61				1,587,377.61
(1) 购置	688,100.00	899,277.61				1,587,377.61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63,520.00		163,520.00
(1) 处置或报废				163,520.00		163,520.00
(2) 合并范围减少						
4、年末余额	688,100.00	5,692,106.81	95,782.85	1,541,212.19	55,460.00	8,072,661.85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377,169.45	71,851.66	1,331,355.77	42,893.72	2,823,270.60
2、本年增加金额	29,961.02	555,888.01	12,118.68	246,199.20	6,879.84	851,046.75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 计
(1) 计提	29,961.02	555,888.01	12,118.68	246,199.20	6,879.84	851,046.75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55,344.00		155,344.00
(1) 处置或报废				155,344.00		155,344.00
(2) 合并范围减少						
4、年末余额	29,961.02	1,933,057.46	83,970.34	1,422,210.97	49,773.56	3,518,973.35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合并范围减少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658,138.98	3,759,049.35	11,812.51	119,001.22	5,686.44	4,553,688.50
2、年初账面价值		3,415,659.75	23,931.19	373,376.42	12,566.28	3,825,533.64

(2) 本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本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本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	658,138.98	抵账房屋产权尚未办理完毕

1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异形排水生产线	630,000.00		630,000.00			
合 计	630,000.00		630,000.0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工程进度
异形排水生产线	900,000.00	自有	70%	安装调试中

续:

工程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金额	其中：利息 资本化金额	转入固定资 产	其他减少	余 额	其中：利息 资本化金额
异形排水生产线	630,000.00				630,000.00	
合计	630,000.00				630,000.00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专利权	软件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301,500.00	9,200.00	310,700.00
2、本年增加金额		100,000.00	100,000.00
(1) 购置		100,000.00	100,000.0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合并范围减少			
4、年末余额	301,500.00	109,200.00	410,700.00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201,000.00	3,680.16	204,680.16
2、本年增加金额	30,150.00	5,920.04	36,070.04
(1) 摊销	30,150.00	5,920.04	36,070.04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合并范围减少			
4、年末余额	231,150.00	9,600.20	240,750.20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95,000.00	95,000.00
(1) 计提		95,000.00	95,000.00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95,000.00	95,000.00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70,350.00	4,599.80	74,949.80
2、年初账面价值	100,500.00	5,519.84	106,019.84

(2) 本期末无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1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787,535.28	5,250,235.17	336,248.33	2,241,655.51
合 计	787,535.28	5,250,235.17	336,248.33	2,241,655.51

(2) 本期末无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3) 本期末无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3、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		1,254,000.00
合 计		1,254,000.00

14、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保证借款		
抵押借款	3,000,000.00	4,000,000.00
质押借款		
合 计	3,000,000.00	4,000,000.00

(2) 本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供应商货款	329,282.43	984,462.01
应付供应商施工费	760,335.95	1,727,469.95
合 计	1,089,618.38	2,711,931.96

1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27,804.00	
合 计	27,804.00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账款。

(3) 期末无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1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1,793.93	714,175.54	679,513.20	126,456.2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4,019.91	174,019.91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91,793.93	888,195.45	853,533.11	126,456.27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2,954.10	567,207.78	532,545.44	97,616.44
2、职工福利费				
3、社会保险费		96,819.50	96,819.50	
其中：医疗保险费		83,210.78	83,210.78	
工伤保险费		8,438.22	8,438.22	
生育保险费		5,170.50	5,170.50	
4、住房公积金		38,409.60	38,409.6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8,839.83	11,738.66	11,738.66	28,839.83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91,793.93	714,175.54	679,513.20	126,456.2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5,171.44	165,171.44	
2、失业保险费		8,848.47	8,848.47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74,019.91	174,019.91	

18、应交税费

税 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2,851.72	
营业税	248,460.84	362,495.8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404.12	32,988.57
教育费附加	19,574.36	23,563.27
其他		39.02
合 计	358,291.04	419,086.71

19、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保证金		300,000.00
往来款	513,595.18	277,938.50
合 计	513,595.18	577,938.50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0、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				小计	期末余额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股份总数	18,620,000.00						18,620,000.00

21、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652,865.13			652,865.13
其他资本公积				
合 计	652,865.13			652,865.13

22、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54,473.21			854,473.21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合 计	854,473.21			854,473.21

23、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993,688.0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266,727.6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260,415.67	
加：本期归属于所有者的净利润	-4,051,034.0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209,381.6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1,266,727.60 元，关于调整因素详见本附注三、28。

2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23,056.87	2,349,490.76	15,373,334.33	10,892,105.77
其他业务				
合 计	3,423,056.87	2,349,490.76	15,373,334.33	10,892,105.77

(2)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类别）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工程施工	3,202,567.98	2,159,918.12	14,901,636.22	10,638,131.14
技术服务	220,488.89	189,572.64	471,698.11	253,974.63
合 计	3,423,056.87	2,349,490.76	15,373,334.33	10,892,105.77

(3)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地区）列示如下：

地区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东北地区	3,278,596.67	2,258,244.28	12,979,113.19	9,091,162.79
华东地区	144,460.20	91,246.48	2,394,221.14	1,800,942.98
合 计	3,423,056.87	2,349,490.76	15,373,334.33	10,892,105.77

25、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税		319,878.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21.02	34,007.20
教育费附加	3,300.72	24,290.87
车船使用税	1,200.00	720.00
印花税	120.00	6,432.02
合 计	9,241.74	385,328.72

26、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资及附加	83,945.59	512,359.80
交通费	4,145.40	25,071.00
业务招待费	27,058.80	21,088.00
办公费	4,181.00	41,328.00

小车费	75,279.40	157,490.00
展会费	2,900.00	29,110.00
差旅费	103,504.22	48,426.20
其他	58,533.83	40,715.30
合 计	359,548.24	875,588.30

27、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资及附加	400,441.33	749,887.91
业务招待费	13,021.00	14,579.90
交通差旅费	44,550.72	52,437.80
办公费	32,839.33	39,467.44
小车费	85,278.01	107,341.97
修理费	25,125.00	15,160.00
折旧费	280,924.92	346,583.67
无形资产摊销	5,920.04	920.04
研究开发费	654,084.67	1,290,414.78
中介服务费	208,335.49	310,250.00
保险费	20,219.90	17,199.32
租赁费	21,594.24	20,000.00
其他	53,399.09	74,160.54
合 计	1,845,733.74	3,038,403.37

28、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235,130.56	171,711.11
减：利息收入	2,348.85	4,790.86
承兑汇票贴息		
手续费	4,615.31	5,528.49
合 计	237,397.02	172,448.74

29、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损失	2,913,579.66	322,893.19
存货跌价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95,000.00	
商誉减值损失		
其 他		
合 计	3,008,579.66	322,893.19

30、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1,020.04	4,719.4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 计	-121,020.04	4,719.48

31、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1,363.48		21,363.4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1,363.48		21,363.48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4,438,580.11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605,100.00	
合 计	21,363.48	6,043,680.11	21,363.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收益相关 科技研发奖励		205,100.00
上市补贴		1,400,000.00
合 计		1,605,100.00

32、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支出			
其他		1,944.86	
合 计		1,944.86	

33、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730.17	327,776.71
递延所得税费用	-451,286.95	-48,433.98
合 计	-435,556.78	279,342.73

34、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到的客户往来款及保证金	4,217,127.77	780,000.00
收到的存款利息	2,348.85	4,790.86
收到的个人往来款	2,210,000.00	1,154,023.60
收到的政府补助		1,605,100.00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	2,100.00	0.01
合 计	6,431,576.62	3,543,914.4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支付的客户往来款及保证金	5,818,391.03	790,000.00
支付的个人往来款	3,384,673.02	3,365,175.84
支付各项费用	581,047.02	1,877,200.79
合 计	9,784,111.07	6,032,376.63

3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051,034.07	5,453,678.24
加：资产减值准备	3,008,579.66	322,893.1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51,046.75	728,948.53
无形资产摊销	36,070.04	31,070.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363.48	-4,438,580.1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35,130.56	171,711.1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1,020.04	-4,719.4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1,286.95	-48,433.9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369.77	1,522,519.6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02,204.22	6,100,836.0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42,613.82	-14,465,001.3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877.28	-4,625,078.2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7,493.71	1,549,101.5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49,101.55	203,150.8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61,607.84	1,345,950.6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现金	187,493.71	1,549,101.55
其中：库存现金	204.39	14,388.1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7,289.32	1,534,713.3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7,493.71	1,549,101.5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沈阳金铠建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建筑施工	100		出资设立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辽宁金帝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辽阳	辽阳	建筑设计	20		权益法
沈阳全家网科技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软件研发、销售	34.04		权益法

七、关联方及其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喜林、张英昕夫妇。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所属的子公司详见附注六、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六、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王喜林	股东	29.25
张英昕	股东	19.32
陈彦军	股东	7.53
鲁永明	股东	6.54
陈星	股东	5.35
王宇	股东	0.903
李智人	股东	0.075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王喜林、张英昕	3,000,000.00	2016/9/29	2019/9/29	否
张英昕、王洪朋、王志宽	3,000,000.00	2015/9/23	2018/9/22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2016 年 9 月，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喜林、张英昕夫妇以其共同拥有的位于东陵区桃仙大街 100B 幢号 B7 房号的自有房产；2016 年 12 月公司股东张英昕、王洪朋、王志宽以其个人所持公司股份，为公司向兴业银行沈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600 万元（敞口额度 400 万元）提供抵押、质押担保，为公司获取流动资金 300 万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鲁永明	10,000.00	1,000.00	10,000.00	500.00
其他应收款	陈彦军	50,000.00	250.00		
其他应收款	王宇	213,119.80	10,655.99	12,063.00	603.15
其他应收款	李智人	79,067.00	23,720.10	79,067.00	3,953.35
其他应收款	沈阳金铠建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227,238.50			
预付账款	沈阳全家网科技有限公司	1,199,00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王喜林	24,694.70	
其他应付款	张英昕	1,921.57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本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本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的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本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的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3)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本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的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2、利润分配情况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利润分配情况。

3、销售退回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销售退回情况。

4、其他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

1、公司承接的沈阳友谊世代广场屋面保温工程项目与发包方中建二局有限公司产生经济纠纷，导致 86 万元的工程款无法收回，已经全额计提坏账。目前公司已经到公安机关立案，案件正处在侦查阶段。

2、2016 年 4 月 8 日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沈阳金铠建科新材料有限公司，工商登记认缴出资额为 1000 万元，截至审计报告日公司尚未出资。由于业务调整，公司 2016 年 11 月 1 日已公告决定注销其子公司，现注销手续尚在办理当中。2016 年末沈阳金铠建科新材料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0.05 万元，2016 年度净利润 23.13 万元，未纳入本期合并报表范围。

十一、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1,363.48	处置资产利得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21,363.48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3,204.5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8,158.96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8,158.96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97	-0.22	-0.22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04	-0.22	-0.22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沈阳金铠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沈阳金铠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日